证券代码:603969 证券简称:银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天津银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798,4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798,4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4月30日。

天津银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142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3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 2023年1月16日至2023年1月28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2月3日,公司披露《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23年2月1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

5. 2023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

6. 2024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7. 202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8.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9. 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10. 2026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意见,并于当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1. 2026年4月10日,公司披露《关于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12.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与登记情况

1.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元/股)	授予数量(万股)	授予人数(人)
2023年2月10日	2.48	1,489.60	143
2023年10月19日	2.42	315.90	98

2.登记情况

登记日期	授予价格(元/股)	登记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登记人数(人)
2023年3月3日	2.48	1,449.60	142
2023年11月28日	2.42	301.80	93

(三)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批次	解锁日期	解锁数量(万股)	截至该批次剩余未解锁数量(万股)	取消解锁数量及原因	因分红送转导致解锁股票数量变化
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4月29日	434.88	1,014.72	无	不涉及
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12月26日	90.54	211.26	无	不涉及
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5月9日	434.88	579.84	无	不涉及
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12月9日	90.54	120.72	无	不涉及

二、关于满足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已届满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为4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日为2023年3月3日,第三个限售期已于2026年3月2日届满。

(二)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情况的说明

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公司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565.09万元,股份支付费用为1,556.13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2年的增长率为267.04%,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比例为100%。
4. 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内部考核制度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确定激励对象实际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首次授予的142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为优秀(A)或良好(B),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上述首次授予的142名激励对象办理579.8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三、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安排

1.首次授予日:2023年2月10日;

2.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

3.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计142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579.84万股;

4.解除限售具体数据如下:

姓名	职务	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钟志超	董事、财务总监	80.00	32.00	40.00%
谢志超	营销总监	50.00	20.00	40.00%
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140人)		1,319.60	527.84	40.00%
合计		1,449.60	579.84	40.00%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6年4月30日。

2.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579.84万股。

3.董事和高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4.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725,400	-5,798,400	21,927,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43,808,400	5,798,400	849,606,800
总计	871,533,800	0	871,533,800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认为:公司2025年度业绩满足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142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绩效考核达标,其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为首次授予的142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579.8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1.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解锁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3. 公司尚需按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锁事项的相关手续,并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津银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0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至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huaqi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6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16:30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邱文生先生

董事、财务负责人:奚平华女士

董事会秘书:李玉桃女士

独立董事:胡赛雄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7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至5月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huaqi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80221108

邮箱:ir@huaqi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26-019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01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回购金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回购金额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且贷款金额不超过实际回购交易金额的90%);

3.贷款期限:期限3年;

4.贷款用途:仅限于公司回购股票;

5.承诺函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至2028年4月20日止。

公司取得上述《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相关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事项

公司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实际使用回购专项贷款金额与用于回购的自有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本次回购股份金额的上限,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回购股份数量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32 证券简称:有研硅 公告编号:2026-021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至5月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ritekipo@gritek.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并将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7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方永义

总经理:张果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杨波

独立董事:黄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至5月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ritekipo@gritek.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82087088

邮箱:gritekipo@grite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57 证券简称:紫燕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3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07日(星期四)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7日(星期一)至05月0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iyan@ziyanfood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7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并将于2026年4月30日发布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5月07日(星期四)11:00-12: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07日(星期四)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戈昊超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曹彦波

独立董事:陈凯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07日(星期四)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7日(星期一)至05月0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iyan@ziyanfood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黄思敏

电话:021-52969658

邮箱:ziyan@ziyanfood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	35,700.00万元	130,308.84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1,888,078.33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8.94
特别风险提示	1、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2、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年度担保计划进展情况

(一)进展情况概述

1、为满足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需要,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科科技")或其全资子公司为被担保人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本金为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敞口额度为人民币2亿元,授信期限为1年,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电力")为上述敞口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2)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上海晶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晶科")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青浦支行")申请本金为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拟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3)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上海晶科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本金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

(4)公司全资下属公司重庆晶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晶固")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常德支行申请本金为人民币2,0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借款期限为10年,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拟以重庆晶固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保证协议已签署,股权质押协议尚未签署。

(5)公司全资下属公司重庆市盛步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盛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常德支行申请本金为人民币7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借款期限为10年,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协议已签署。

2、为持续践行轻资产运营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对外转让了肥东县晶英储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东晶英")100%股权,并于近日与交易对方签署了相关设备系统买卖合同。根据协议约定,肥东晶英于股权交割日前已发生或因交割日前因素而于交割日后产生的债务、义务与责任,原则上由晶科电力承担(已纳入测算的除外)。若晶科电力未及时支付,公司应承担上述费用并赔偿交易对方损失。

3、为持续践行轻资产运营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对外转让了肥东县晶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东晶集")100%股权,并于近日与交易对方签署了相关发电系统买卖合同。根据协议约定,肥东晶集于股权交割日前已发生或因交割日前因素而于交割日后产生的债务、义务与责任(已纳入测算或经交易对方认可的除外),原则上由晶科电力承担。若晶科电力未及时支付,公司应赔偿交易对方损失。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自该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提供人民币9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1日、2025年12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1)及《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39)。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股东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三)担保额度变化情况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前可用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
	本次调剂前额度	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额度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公司						
重庆晶固	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0.00	0.00
重庆盛步	0.00	700.00	700.00	700.00	0.00	0.00
其他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公司	244,364.69	-2,700.00	241,664.69	-	241,664.69	-
小计	244,364.69	0.00	244,364.69	2,700.00	241,664.69	0.00
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公司						
晶科科技	29,500.00	0.00	29,500.00	20,000.00	9,500.00	54,796.69
上海晶科	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0.00	75,512.15
其他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公司	25,574.03	-13,000.00	12,574.03	-	12,574.03	-
小计	55,074.03	0.00	55,074.03	33,000.00	22,074.03	130,308.84
合计	299,438.72	0.00	299,438.72	35,700.00	263,738.72	130,308.84

注:担保余额根据担保的融资款项的实际发放时间确定;担保相关数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详见附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晶科电力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从保证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3、担保范围:债权确定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

(二)公司为上海晶科向江苏银行青浦支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自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三)公司为上海晶科向宁波银行上海分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四)公司为重庆晶固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重庆晶固100%股权质押担保。

2、担保期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股权质押担保期限为质押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债务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实现担保权、债权或质权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五)公司为重庆盛步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

(六)公司为晶科电力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一般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至晶科电力所承担的债务、义务与责任履行完毕或解除时止。

3、担保范围:晶科电力作为原股东需承担的肥东晶英、肥东晶集于股权交割前已发生或因交割日前因素而于交割日后产生的债务、义务与责任(已纳入测算或经交易对方认可的除外)。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相关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践行轻资产战略,担保金额在公司年度担保计划额度范围内,被担保人为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出现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方为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担保风险整体可控。本次担保有助于公司贯彻轻资产战略,满足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资金需求,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88,078.33万元(外币按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换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118.94%,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612,561.21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类型均为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控股股东晶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3.89%	91361100578785668O
上海晶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100%	晶科科技持股100%	91310108398632867 9
重庆晶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100%	上海晶科持股100%	91500113MAC3JCTG3R
重庆市盛步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100%	横峰县伏固电力有限公司持股100%	91500151MAACD5D11W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100%	晶科科技持股100%	91330481054219606Q

附件2: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337,898,473.40	26,106,266,075.48	16,231,632,397.92	3,122,076,664.65	360,542,883.10	42,593,036,827.78	26,599,363,345.20	15,993,673,482.58	4,774,688,223.20	332,324,328.02
上海晶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8,168,227,977.85	5,326,525,091.96	2,841,702,885.89	871,196,921.90	351,133,185.09	9,599,342,894.36	7,119,077,867.00	2,480,265,027.36	1,017,217,814.66	205,966,965.31
重庆晶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2,219,306.55	22,729,255.91	9,490,050.64	3,868,934.48	2,240,318.75	32,987,349.05	23,815,219.17	9,172,129.88	4,070,459.70	912,104.28
重庆市盛步电力有限公司	11,429,349.89	8,321,164.93	3,108,184.96	1,529,342.51	945,372.11	11,711,516.57	8,508,783.09	3,202,733.48	1,572,776.85	572,462.52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28,144,381,989.07	20,204,123,349.31	7,940,258,639.76	1,422,508,019.86	110,547,188.62	28,079,872,316.94	19,963,983,266.01	8,110,889,050.93	2,423,426,680.34	119,355,069.32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转债代码:113048 转债简称:晶科转债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晶科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3月25日至2026年4月24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晶科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5.85元/股),若未来连续8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将会触发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晶科转债",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赎回,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31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公开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0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5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晶科转债",债券代码"113048"。"晶科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为2021年10月29日至2